

# 东莞市水务局文件

东水务〔2013〕302号

## 关于表彰2013年度全市水务系统 先进集体的决定

各镇（街道）、市属园区涉水事务有关单位，局直属各单位、各科室：

2013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，按照水务改革发展的总体要求，扎实推进东莞水务“四化”、“四网”建设，大力推进“六大工程”，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，为建设幸福东莞、美丽东莞发挥出更大的支撑保障作用。

在我市水务大改革大发展的工作实践中，各级各单位扎实工作、开拓进取、立足岗位、创造奉献，一批先进集体成绩突出。为表彰先进、树立典型，充分调动全系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进一步推动我市水务工作取得新发展，再创新业绩，根据我局依照《东莞市水务工作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对相关单位、科室的考核结果，并经局党组研究，决定授予虎门镇、大朗镇、长安镇、塘厦镇、望牛墩镇、东坑镇、水务投资集团公司、市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、东莞大堤管理处为“2013年度水务工作先进单位”；授

予松山湖管委会、横岗水库管理处“2013年度水务政务管理先进单位”；授予洪梅镇、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为“2013年度水务工程建设先进单位”；授予黄江镇、运河治理中心、松木山水库管理处、水濂山水库管理处为“2013年度水务工程管理先进单位”；授予麻涌镇、石碣镇为“2013年度水务涉水管理先进单位”；授予沙田（虎门港）、南畲塆排站管理处为“2013年度三防工作先进单位”，授予石龙镇、水务监测中心、水政监察支队为“2013年度执法管理先进单位”；授予人事监察科、水利工程管理科、办公室为“2013年度水务局先进科室”。

2014年是我市创建国家水生态文明城市的启动年，也是推动东莞水务实现跨越发展的重要时期，我局将继续贯彻落实2011年的中央一号文件和中央水利工作会议精神、省委9号文件和广东省水利工作会议精神，按照创建国家水生态文明城市工作方案，全面落实“水安全、水资源、水环境、水管理”各项措施，推动东莞水务实现“四年新跨越”的任务目标。希望受表彰的先进集体珍惜荣誉，再接再厉，争取更大成绩，希望全市水务系统以先进集体为榜样，坚定信心，开拓创新，真抓实干，克难奋进，努力推动我市水务事业再上新台阶，为全面完成2014年各项目标任务、推动我市实现“高水平崛起”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！

附件：2013年度全市水务系统先进集体名单



附件：

## 2013 年度全市水务系统先进集体名单

### 一、先进单位

#### 2013 年度水务工作先进单位（9 个）：

镇街（园区）：虎门镇、大朗镇、长安镇、塘厦镇、望牛墩镇、东坑镇；

直属单位：市水务投资集团公司、市水务工程建设运营中心、市东莞大堤管理处；

#### 2013 年度水务政务管理先进单位（2 个）：

镇街（园区）：松山湖管委会；

直属单位：市横岗水库管理处；

#### 2013 年度水务工程建设先进单位（2 个）：

镇街（园区）：洪梅镇；

直属单位：市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；

#### 2013 年度水务工程管理先进单位（4 个）：

镇街（园区）：黄江镇；

直属单位：市运河治理中心、市松木山水库管理处、市水濂山水库管理处；

**2013 年度水务涉水管理先进单位（2 个）:**

镇街（园区）：麻涌镇，石碣镇；

**2013 年度三防工作先进单位（2 个）:**

镇街（园区）：沙田（虎门港）；

直属单位：市南畲塍排站管理处；

**2013 年度执法管理先进单位（3 个）:**

镇街（园区）：石龙镇；

直属单位：市水务监测中心、市水政监察支队；

**2013 年度水务局先进科室（3 个）:**

科室：局人事监察科、局水利工程管理科、局办公室。